

绛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文件

关于绛县 2024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 告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绛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上

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赵军强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绛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绛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建议和意见。

一、2024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也是我县发展历史上极不平凡的一年。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以实施“五大举措”、建设“四宜绛县”为牵引，践行“正、实、干”工作要求，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坚定不移稳收支、保战略、惠民生，坚持不懈推改革、防风险、强基础，

全县财政总体平稳运行，财政职能作用有效发挥，财政改革发展步伐稳健，服务保障质效不断提升，为经济社会的平稳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6546 万元，为预算的 96%，同比下降 1.2%。其中：税收收入 19197 万元，同比增长 1.4%，非税收入 7349 万元，同比下降 7.5%。

支出情况：全县一般预算支出 2764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245309 万元增长 12.7%，增支 31126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240394 万元，上级专款支出 36041 万元。

具体情况是：

- （1）一般公共服务 26981 万元；
- （2）公共安全 7076 万元；
- （3）教育 36240 万元；
- （4）科学技术 192 万元；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671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 60950 万元；
- （7）卫生健康 15313 万元；
- （8）节能环保 8159 万元；
- （9）城乡社区 16799 万元；
- （10）农林水 53689 万元；
- （11）交通运输 12749 万元；

-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 8004 万元;
- (13) 商业服务业等 2148 万元;
- (14) 金融支出 20 万元;
- (15)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7150 万元;
- (16) 住房保障 6104 万元;
- (17) 粮油物资储备等 629 万元;
-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619 万元;
- (19) 债务付息 1892 万元;
- (20) 其他支出 6042 万元;
- (21) 债务发行费用 8 万元。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546 万元、上级各项补助收入 244845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9100 万元、上年结余 2206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800 万元、调入资金 6042 万元，收入总计 33439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6435 万元，调出资金 178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85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41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5150 万元，年终结余 19766 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073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54 万元，上年结余 41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785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15524 万元，收入总计 33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3672 万元，预算调出资金 431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724 万

元，支出总计 30715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3030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三）社会保险基金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含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48273 万元，上年结余 46148 万元，收入总计 94421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0966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53455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27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收入 1726 万元，收入总计 200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支出 1723 万元，支出总计 1767 万元，结转 234 万元，用于下年支出。

二、2024 年落实县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县财政部门认真贯彻《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全面落实县人大决议及县人大财经委员会审查意见，有效实施精细化管理，积极稳妥安排收支，全力以赴支持发展，真心诚意保障民生，有效应对风险挑战，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千方百计开源挖潜，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实现新跨越

一是**综合施策狠抓收入**。面对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税收增长乏力的严峻局面，财政部门统筹各征管部门力量，实施重点企业

“一企一策”的“点对点”帮扶，不遗余力加强收入征管力度，查缺补漏确保应收尽收，一般预算收入完成计划排全市第4位，增幅排第3位，处于全市第一方阵。

二是积极主动向上争取。密切跟踪政策动向和资金动向，协同相关职能部门提升项目策划包装水平，以项目成熟度提高资金争取成功率，争取更多政策、资金、项目支持发展。共争取上级各类奖补资金7628万元，争取政府债券资金24624万元，有效增强了县级可用财力，提升了财政保障能力。

三是多措并举盘活存量资金。进一步完善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常态化管理，定期排查各类账户资金，确保结转结余两年以上的资金、项目结余资金及不再继续使用的资金应盘尽盘，应缴尽缴。全年共收回盘活各类存量资金3993万元，避免存量资金闲置和沉淀，有效缓解了财力紧张、增强了财政保障能力。

在增强地方可用财力同时，发挥财政政策的逆周期调节作用，围绕产业转型、项目建设、乡村振兴、民生改善等方面加大支出力度。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12.7%，增幅排全市第4位。

（二）全力以赴加力提效，推动经济持续向好展现新作为

一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拨付各类企业扶持资金2349.4万元，落实县级扶持企业资金250万元，拨付上级专款3515.2万元，推动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通过运城市财联中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企业提供融资担保18504.99万元；依托县财源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设立企业应急周转金1000万元，

切实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预算安排专项资金1000万元，全力支持招商引资工作。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及时更新公开《绛县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运城市免征小微企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清单》，遏制乱收费乱罚款行为，营造惠企利民的营商环境。

二是不断推动基础设施建设。拨付4737万元，确保了县城基础设施维护和城市建设管理的需求。拨付6316万元，支持城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建设。拨付1100万元，支持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和安峪镇、么里镇、大交镇、南樊镇生活污水处理站及配套管网项目的建设。安排城区集中供热热费价差650万元，积极支持城市集中供暖。落实采暖季清洁取暖“煤改气”运行补贴资金159万元，为打赢蓝天保卫战提供保障。

三是积极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工作，全力保障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实施乡村振兴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其中，发放各类惠民惠农补贴3505万元，落实51个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1306万元，大力推进政府采购支持消费扶贫，采购额66.1万元，占年计划的250.76%。

（三）不遗余力加大投入，夯实民生事业基础达到新水平
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思想，大力压缩“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全县民生支出224793万元，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3%。

一是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拨付教育资金 36240 万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师待遇、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学生资助政策等，巩固我县教育均衡发展。

二是促进医疗卫生事业进步。加大医疗卫生投入力度，累计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15313 万元，支持县医院改造提升、公立医院改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公共卫生服务等。同时，认真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等政策，提高了医疗保障水平。

三是推进就业创业工作。积极助推创业就业，加大稳岗支持力度，拨付就业补助资金 941.39 万元，拨付公益岗工资及保险 661.6 万元，就业见习补贴 174.5 万元，促进了就业创业工作的开展。

四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切实兜牢民生底线保障，拨付社保资金 64595 万元，实现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困难群众救助提标扩面政策落实到位，保证高龄老人生活补贴、优抚、残疾人生活补贴等各类补助资金及时拨付，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四）持之以恒攻坚克难，财政改革和管理迈出新步伐

始终将深化财政改革和管理作为提升财政质效的重要抓手，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推进财政现代化治理水平。

一是不断深化财政改革。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将债务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业务纳入一体化的基础工作，进一步拓展

一体化系统覆盖业务范围，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深化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改革，进一步扩大国库集中支付覆盖范围，共调度资金 24.1 亿元，清算款项 30.9 亿元，为全面做好“三保”和重点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促进政府采购提速增效。**印发《绛县财政局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创新提升改革工作方案》，优化流程，简化手续，全年执行政府采购预算 87586.7 万元，实际采购 87282.2 万元，节约资金 304.5 万元。**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的突出问题。**安排资金 2790 万元，足额保障乡镇和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印发乡镇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A、B类），推进乡镇街道职责范围部分公共服务通过市场化方式购买。**提升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水平。**建立健全“以票控费、以票促收”的票据管理机制，全县 126 个单位 557 个收费和罚没项目，全部纳入电子化收缴范围，收缴非税收入 2197 万元。

二是持续规范财经秩序。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先后开展了 5 次财经纪律专项检查，及时纠正查处违规行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使用。**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引入 15 家第三方机构协助参与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增强了预算绩效评价的公信力。重点评价项目 18 个，部门整体评价 3 个，涉及金额 36258.2 万元。**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修订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范国有资产管理，新增国有资产 12648.6 万元，处置资产 2892.1 万元，处置收益 149.2 万元，调拨国有资产 1868.4 万元，实现了国有资产管理和使用效益的最大化。**强化投资评审。**制定《绛县财政

局预算评审管理暂行办法》，为全县投资项目建设单位提供技术支撑和优质高效服务，评审项目 65 个，审定金额 114651.9 万元，审减金额 25659.5 万元，审减率达 18.3%。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以县委办、政府办名义印发《关于坚持厉行节约推动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实施方案》，制定《县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进一步推进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制度体系建设。压减各单位公用经费 100 余万元，压减资金全部用于民生支出。

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债务风险可控可防，足额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9931 万元，化解地方隐性债务 600.8 万元，棚户区改造还本付息 3407.5 万元，确保我县政府债务率保持在绿色警戒线之内。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财政工作取得的成绩，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聚魂、正确指引的结果，是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县人民团结一心、勇毅前行的结果。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经济运行仍存在较大困难和不足：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基础仍不牢固，刚性支出增长快，收支矛盾十分突出，财政紧平衡状态短期内难以改变；土地出让收入不及预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大增，债务风险不容忽视；财政“三保”压力期较大，支持保障经济发展力不从心等。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的意见建议，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持续加以解决和改进。

三、2025 年财政预算

2025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十五五”蓄势之年，也是我县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至关重要。财政工作要精准执行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所作出的决策部署，积极回应县委的发展战略和具体工作要求，围绕实施“五大举措”、建设“四宜绛县”发展战略，锚定县委“1233”经济工作思路，践行“正、实、干”工作要求，坚决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保持财政平稳运行，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强化宏观调控，保障改善民生事业，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绛县篇章贡献财政力量。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2025 年全县预算草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收入计划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100 万元，比上年实际完成增加 554 万元，增长 2%。

2. 支出计划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2605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2728 万元，动用稳定调节基金 2515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54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 19766 万元，提前下达一般债券 4000 万元；转移性

支出 5769 万元（上解支出 516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6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主要安排情况是：

- （1）一般公共服务 29947 万元；
- （2）公共安全 6364 万元；
- （3）教育 40466 万元；
- （4）科学技术 339 万元；
-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942 万元（含一般债券 500 万元）；
- （6）社会保障和就业 66149 万元；
- （7）卫生健康 15022 万元；
- （8）节能环保 3839 万元；
- （9）城乡社区 14171 万元（含一般债券 2000 万元）；
- （10）农林水 26891 万元；
- （11）交通运输 10014 万元（含一般债券 1500 万元）；
-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6387 万元；
- （13）商业服务业 563 万元；
-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1942 万元；
- （15）住房保障 6210 万元；
- （16）粮油物资储备 395 万元；
-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585 万元；
- （18）预备费 2700 万元；
- （19）其他支出 20551 万元；

(20)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045 万元。

2025 年，民生支出安排 190943 万元，占年度总支出的 73%（与上年口径变化，不予同比）。

2025 年一般债券 4000 万元，拟安排用于住建局路网工程 2000 万元，交通局四好农村路、旅游公路 1500 万元，文保中心建设用地考古前置 500 万元。2024 年结转交通局一般债券 987 万元，拟调整用于住建局路网工程 987 万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54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3 万元，公务接待费 336 万元。全县“三公”经费在“双控”管理原则下，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使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年收入 22948 万元，其中：县级收入 12500 万元，上年结转 3030 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518 万元，专项债券 6900 万元。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年安排支出 22948 万元，其中县级安排支出 12500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3030 万元（含专项债券 1018 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518 万元，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6900 万元（已发行用于绛县人民医院改扩建项目 4000 万元，智慧医院建设项目 1000 万元，绛县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1900 万元）。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5 年全县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52162 万元，上年结余 52904 万元，收入总计 10506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46444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为 58622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10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34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7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0 万元，用于工矿社区专项支出。

四、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重征管勤争取，坚持科学聚财，不断增强服务保障实力。把全力以赴组织收入，不断扩大收入规模，增加地方可用财力，增强服务保障能力，作为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加强部门联动，做好税收形势研判，密切关注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项目，通过分析行业现状，摸清税源底数，充分掌握税源状况，为组织税收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压实责任，强化收入征管，按照“台账式管理、算账式推进”工作机制，建立收入月通报制度，落实以月保季、以季保年工作措施。抢抓机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抓住中央、省、市编制“十五五”规划的重要契机，抢抓国家支持中部地区崛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政策机遇，全力争取国家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等各类资金，力争在国家、省、市盘子中取得更多份额。

（二）育财源促增长，厚植财源根基，全力打造经济发展强引擎

一是大力支持经济转型升级。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用好用足政策“工具箱”，全力支持我县开发区升级版建设、化工园区认定、“六大产业集群”延链强链等重点工作，精准赋能新质生产力，不断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加快构建和完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二是大力支持项目建设。围绕“重大项目建设年”行动，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各类资金，重点支持“两重”、产业转型、交通水利、城乡建设、生态环保、社会民生等方面项目。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支持土地储备、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

三是大力支持产业项目引育。设立专项资金，支持敲门招商、产业链招商、基金招商、以商招商、“飞地”招商、平台招商等，更好招引和承接产业转移项目落地绛县。积极发挥产业引导基金、政府性融资担保、普惠金融作用，解决好中小微、民营、科创企业的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统筹财力落实涉企奖补政策，推动各类政策应享尽享、免申即享，营造亲商安商良好氛围。

四是大力促进消费。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积极落实兑现各类消费奖补政策资金。落实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等各项提标政策。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完善劳动者工资正常增长机制，让老百姓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扩大覆盖范围、简化补贴申请流程，更好发挥政策效应。

（三）促融合优生态，着力补齐短板，大力增添经济社会发展动力

一是**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围绕建好宜居宜业城镇，支持县城完善基础设施、加快城市更新、优化公共服务和精细化城市管理。围绕促进乡村振兴，支持2万亩高标准农田改造，全面推广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夯实粮食安全根基。围绕推进农业特优发展，支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支持推广“绛优优”“绛山红”两大区域公用品牌，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持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深入践行“千万工程”经验，支持建设12个精品示范村、20个提档升级村。统筹上级扶持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资金，实施产业项目46个以上。

二是**推动生态环境优化**。积极筹措资金，支持打造我县绿色发展高地。支持生态保护修复，推进山水林田草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实施涑水河绛县段生态治理等5个“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助力打好污染防治、节水控水、生态修复总体战，切实筑牢永续发展的生态根基。支持推进低碳转型，完善绿色低碳发展政策体系，支持发展新能源等绿色低碳产业。

三是**推进文商融合发展**。持续加大资金投入，支持我县“三大景区”提标升级、“六大峪口”生态开发、“十大国保单位”保护利用。支持推进涑水河旅游公路沿线河道治理、农业园区、和美乡村、民宿驿站、露营基地等项目建设，推进7条旅游公路建设进度。支持挖掘我县“和文化”“晋文化”“尧文化”等优秀

文化蕴含的时代价值，以文引流、以旅聚势、以商增值。健全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持续实施“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加快公共文化场所和设施建设，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四）惠民生优结构，增进民生福祉，切实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一是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深入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全面提升高中教育教学质量。支持实施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推动以教促产、以产助教，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是赋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大力度支持深化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推进新建中医院、县妇幼院改建等项目建设，支持乡镇卫生院开展名院、名科、名医“三名”工程建设和县医院三级医院创建工作，不断提升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水平。

三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完善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机制，加强儿童医疗、普惠托育等育幼服务体系。支持优化养老服务设施空间布局，扩大普惠性养老服务供给，实施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稳妥有序推进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改革。支持办好民生实事，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

四是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统筹运用税费减免、社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支持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加力支

持技能培训、劳务输出，支持打造“绛县月嫂”、“绛县保姆”等劳务品牌。

（五）推改革精管理，提升理财效能，加快推进财政治理现代化

一要锐意创新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加力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及时清理低效无效项目支出。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将政府性基金收入中可统筹使用的资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对部门单位资金全面实行预算管理。持续推动预算管理与绩效管理深度融合，将绩效管理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持续强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结果应用，有力推动财政资金节本增效。选取涉及金额大、关注度高的债券资金、教育医疗等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更好发挥绩效评估评价的作用。认真落实消费税、地方附加税等改革工作，增加地方自主财力。继续推进乡镇财政体制改革，进一步激发乡镇发展活力。

二要扎实开展财政管理专项行动。按照省市财政部门统一部署，扎实开展基础管理工作专项整治行动、县级财政管理优化提升专项行动、“深入调研学习对标对表提升效能”专项行动，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推动财政工作提质增效。

三要精准有力提升财会监督震慑效应。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会计法》，加强财会监督能力建设。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突出问题。严厉打击财务造假，坚

持严监管、重处罚、促规范、强协同，营造崇法守信的市场生态，全面提升财政治理质效。

四要标本兼治防范化解债务风险。严肃推进化债，梳理隐性债务底数，加强台账管理，做到底清数明、高效化解。加强监督检查，重点核实置换的存量隐性债务是否真实、准确等，决不能挤占挪用，严防政策执行走偏变异。坚决遏制新增隐债，持续强化政府支出事项和政府投资项目预算管理，未纳入预算安排的一律不得实施。

各位代表，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挑战艰巨。我们将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人大依法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鼓足攻坚之劲、高扬改革之帆、笃定奋进之志，开拓进取，实干担当，高标准高质量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奋力谱写现代化绛县建设新篇章提供坚实财政支撑！